

证券代码：002423

证券简称：中原特钢

公告编号：2011-021

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11年6月14日、6月15日、6月16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公司股票将于2011年6月17日上午开市起停牌1小时，上午10:30复牌。

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核实事项说明

1. 2011年6月1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了《关于河南省人民政府与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就公司控股股东与河南省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公告。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经查询，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6. 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6月17日